

证券代码：300424 证券简称：航新科技 公告编号：2016-054

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经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长卜范胜先生召集，并于本次会议召开前 3 日以专人送达、传真或电子邮件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16 年 10 月 1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信召开的方式召开。应当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 9 人，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 9 人（无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卜范胜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表决，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总质量师的议案》

根据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同意聘任余永刚先生为公司总质量师，任期自本次当选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余永刚先生简历详见附件1。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聘任总质量师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55）。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56）。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 备查文件

- 1、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 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月十九日

附件 1

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总质量师简历

余永刚，男，1978 年 11 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1 年 7 月毕业于北方交通大学，国家注册质量工程师，国家注册质量管理体系审核员，曾获得广东省优秀质量管理工作者称号；2001 年至 2003 年就职于富士施乐（深圳）有限公司，2003 年至 2011 年任职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质量管理部主管、副经理、经理。2011 年以来历任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质量部主任质量师、审核室经理。

截止目前，余永刚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1.3 条所规定的情形。